

## 卷第二百三十 器玩二

蘇威 王度

蘇威 隋僕射蘇威有鏡殊精好。日月蝕既，鏡亦昏黑無所見。威以左右所污，不以為意。他日，月蝕半缺，其鏡亦半昏如之，於是始寶藏之。後櫃中有聲如雷，尋之乃鏡聲，無何而子夔死。後又有聲而威敗。其後不知所在。（出《傳記》）

王度

隋汾陰侯生，天下奇士也。王度常以師禮事之。臨終，贈度以古鏡曰：「持此則百邪遠人。」度受而寶之。鏡橫徑八寸，鼻作麒麟蹲伏之象。繞鼻列四方，龜龍鳳虎，依方陳布。四方外又設八卦，卦外置十二辰位而具畜焉。辰畜之外，又置二十四字，周繞輪廓。文體似隸，點畫無缺，而非字書所有也。侯生云：「二十四氣之象形。」承日照之，則背上文畫，墨入影內，纖毫無失。舉而扣之，清音徐引，竟日方絕。嗟乎，此則非凡鏡之所同也，宜其見賞高賢，自稱靈物。侯生常云：「昔者吾聞黃帝鑄十五鏡。其第一橫徑一尺五寸，法滿月之數也。以其相差，各校一寸。此第八鏡也。」雖歲祀攸遠，圖書寂寞，而高人所傳，不可誣矣。昔楊氏納環，累代延慶。張公喪劍，其身亦終。今度遭世擾攘，居常鬱快。王室如毀，生涯何地。寶鏡復去，哀哉！今具其異跡，列之於哀哉後。數千載之下，倘有得者，知其所由耳。大業七年五月，度自御史罷歸河東，適遇侯生卒而得此鏡。至其年六月，度歸長安。至長樂坡，宿於主人程雄家。雄新受寄一婢，頗甚端麗，名曰鸚鵡。度既稅駕，將整冠履，引鏡自照。鸚鵡遙見，即便叩首流血雲，不敢住。度因召主人問其故，雄云：「兩月前，有一客攜此婢從東來。時婢病甚，客便寄留，雲還日當取。比不復來，不知其婢由也。」度疑精魅，引鏡逼之。便云：「乞命。」即變形。度即掩鏡曰：「汝先自敘，然後變形，當舍汝命。」婢再拜自陳云：「某是華山府君廟前長鬚下千歲老狸，大行變惑，罪合至死。遂為府君捕逐，逃於河渭之間。為下邳陳思恭義女，蒙養甚厚，嫁鸚鵡與同鄉人柴華。鸚鵡與華意不相愜，逃而東出韓城縣。為行人李無傲所執，無傲粗暴丈夫也，遂將鸚鵡遊行數歲。昨隨至此，忽爾見留。不意遭逢天鏡，隱形無路。」度又謂曰：「汝本老狸，（「狸」原作「狐」，據明抄本改。）變形為人，豈不害人也？」婢曰：「變形事人，非有害也。但逃匿幻惑，神道所惡，自當至死耳。」度又謂曰：「欲舍汝可乎？」鸚鵡曰：「辱公厚賜，豈敢忘德。然天鏡一照，不可逃形。但久為人形，差復故體。願緘於匣，許盡醉而終。」度又謂曰：「緘鏡於匣，汝不逃乎？」鸚鵡笑曰：「公適有美言，尚許相舍。緘鏡而走，豈不終恩。但天鏡一臨，竄跡無路，惟希數刻之命，以盡一生之歡耳。」度登時為匣鏡，又為致酒。悉召雄家鄰里，與宴謔，婢頃大醉。奮衣起舞而歌曰：「寶鏡寶鏡，哀哉予命。自我離形，於今幾姓。生雖可樂，死必不傷。何為眷戀，守此一方。」歌訖再拜，化為老狸而死，一座驚歎。大業八年，四月一日，太陽虧。度時在台直，晝臥廳閣。覺日漸昏，諸吏告度以日蝕甚。整衣時，引鏡出，自覺鏡亦昏昧，無復光色。度以寶鏡之作，合於陰陽光景之妙。不然，豈合以太陽失曜而寶鏡亦無光乎？歎怪未已。俄而光彩出，日亦漸明。比及日復，鏡亦精明如故。自此之後，每日月薄蝕，鏡亦昏昧。其年八月十五日，友人薛俠者獲一銅劍長四尺。劍連於靶，靶盤龍鳳之狀，左文如火燄，右文如水波。光彩灼爍，非常物也。俠持過度曰：「此劍俠常試之，每月十五日天地清朗，置之暗室，自然有光，傍照數丈，俠持之有日月矣。明公好奇愛古，如饑如渴，願與君今夕一試。」度喜甚。其夜果遇天地清霽，密閉一室，無復脫隙，與俠同宿。度亦出寶鏡，置於座側。俄而鏡上吐光，明照一室。相視如晝。劍橫其側，無復光彩。俠大驚曰：「請內鏡於匣。」度從其言。然後劍刀吐光，不過一二尺耳。俠撫劍歎曰：「天下神物，亦有相伏之理也。」是後每至月望，則出鏡於暗室，光嘗照數丈。若月影入室，則無光也。豈太陽太陰之耀，不可敵也乎。其年冬，兼著作郎。奉詔撰國（明抄本「國」作「周」。）史，欲為蘇綽立傳。度家有奴曰豹生年七十矣，本蘇氏部曲。頗涉史傳，略解屬文。見度傳草，因悲不自勝。度問其故，謂度曰：「豹生常受蘇公厚遇，今見蘇公言驗，是以悲耳。郎君所有寶鏡，是蘇公友人河南苗季子所遺蘇公者，蘇公愛之甚。蘇公臨亡之歲，戚戚不樂。常召苗生謂曰：自度死日不久，不知此鏡當入誰手。今欲以著筮一卦，先生幸觀之也。便顧豹生取著，蘇公自撰布卦。卦訖。蘇公曰：我死十餘年，我家當失此鏡，不知所在。然天地神物，動靜有徵。今河派之間，往往有寶氣與卦兆相合，鏡其往彼乎。季子曰：亦為人所得乎？蘇公又詳其卦云：先入侯家，復歸王氏。過此以往，莫知所之也。」豹生言訖涕泣。度問蘇氏，果雲舊有此鏡。蘇公死後，亦失所在，如豹生之言。故度為蘇公傳，亦具言其事於末篇。論蘇公著筮絕倫，默而獨用，謂此也。大業九年正月朔旦，有一胡僧行乞而至度家。弟勣出見之，覺其神采不俗，更邀入室，而為具食。坐語良久，胡僧謂勣曰：「檀越家似有絕世寶鏡也，可得見耶？」勣曰：「法師何以得知之。」僧曰：「貧道受明錄秘術，頗識寶氣。檀越宅上，每日常有碧光連日，絳氣屬月，此寶鏡氣也。貧道見之兩年矣。今擇良日，故欲一觀。」勣出之，僧跪捧欣躍。又謂勣曰：「此鏡有數種靈相，皆當未見。但以金膏塗之，珠粉拭之，舉以照日，必影徹牆壁。」僧又歎息曰：「更作法試，應照見腑臟，所恨卒無藥耳。但以金煙薰之，玉水洗之，復以金膏珠粉，如法拭之，藏之泥中，亦不晦矣。」遂留金煙玉水等法，行之無不獲驗。而胡僧遂不復見。其年秋，度出兼芮城令。令廳前有一棗樹圍可數丈，不知幾百年矣。前後令至，皆祠謁此樹，否則殃禍立及也。度以為妖由人興，淫祀宜絕。縣吏皆叩頭請度，度不得已，為之以祀。然陰念此樹當有精魅所托，人不能除，養成其勢，乃密懸此鏡於樹之間。其夜二鼓許，聞其廳前磊落有聲，若雷霆者。遂起視之，則風雨晦暝，纏繞此樹。雷光晃耀，忽上忽下。至明，有一大蛇，紫鱗赤尾，綠頭白角，額上有王字。身被數瘡，死於樹。度便下收鏡，命吏出蛇，焚於縣門外。仍掘樹，樹心有一穴，於地漸大，有巨蛇蟠泊之跡，既而填之，妖怪遂絕。其年冬，度以御史帶芮城令。持節河北道，開倉糧，賑給陝東。時天下大饑，百姓疾病，蒲陝之間，癘疫尤甚。有河北人張龍駒，為度下小吏。其家良賤數十口，一時遇疾。度憫之，資此人其家，使龍駒持鏡夜照。諸病者見鏡，皆驚起云：「見龍駒持一月來相照，光陰所及，如冰著體，冷徹腑臟。」即時熱定，至晚並愈。以為無害於鏡，而所濟於眾。令密持此心鏡，遍巡百姓。其夜，鏡於匣中冷然自鳴，聲甚微遠，良久乃止。度心獨怪。明早，龍駒來謂度曰：「龍駒昨忽夢一人，龍頭蛇身，朱冠紫服。謂龍駒，我即鏡精也，名曰紫珍。常有德於君家，故來相託，為我謝王公。百姓有罪，天與之疾，奈何使我反天救物？且病至後月，當漸愈，無為我苦。」度感其靈怪，因此志之。至後月，病果漸愈，如其言也。大業十年，度弟勣，自六合丞棄官歸。又將遍遊山水，以為長往之策。度止之曰：「今天下向亂，盜賊充斥，欲安之乎？且吾與汝同氣，未嘗遠別。此行也，似將高蹈。昔尚平游五嶽，不知所之。汝若追踵前賢，吾所不堪也。」便涕泣對勣。勣曰：「意已決矣，必不可留。兄今之達人，嘗無所遺。」

其志矣。人生百年，忽同過隙。得情則樂，失志則悲。安遂其欲，聖人之義也。」度不得已，與之決別。勳曰：「此別也，亦有所求。兄所寶鏡，非塵俗物也。勳將抗志雲路，勳蹤煙霞，欲兄以此為贈。」度曰：「吾何惜於汝也。」即以與之。勳得鏡遂行，不言所適。至大業十三年夏六月，始歸長安，以鏡歸。調度曰：「此鏡真寶物也。辭兄之後，先游嵩山少室。降石樑，坐玉壇。屬日暮，遇一嵌岩。有一石堂可容三五人，勳棲息止焉。月夜二更後，有兩人。一貌胡，鬚眉皓而瘦，稱山公。一面闊，白鬚眉長，黑而矮，稱毛生。調勳曰：何人斯居也？勳曰：尋幽探穴訪奇者。二人坐，與勳談久，往往有異義出於言外。勳疑其精怪，引手潛後，開匣取鏡。鏡光出而二人失聲俯伏。矮者化為龜，胡者化為猿。懸鏡至曉，二身俱殞。龜身帶綠毛，猿身帶白毛。即入箕山，渡潁水。歷太和，視玉井。井傍有池，水湛然綠色。問樵夫，曰：此靈湫耳，村間每八節祭之，以祈福佑。若一祭有闕，即池水出黑雲大雹，浸堤壞阜。勳引鏡照之，池水沸湧，有雷如震。忽爾池水騰出，池中不遺涓滴。可行二百餘步，水落於地。有一魚，可長丈餘，粗細大於臂。首紅額白，身作青黃間色，無鱗有涎，龍形蛇角。嘴尖，狀如鱒魚，動而有光。在於泥水，困而不能遠去。勳謂鮫也，失水而無能為耳。刃而為炙，甚膏有味，以充數朝口腹。遂出於宋汴。汴主人張琦家有女子患。入夜，哀痛之聲，實不堪忍。勳問其故，病來已經年歲，白日即安，夜常如此。勳停一宿，及聞女子聲，遂開鏡照之。痛者曰：戴冠郎被殺。」其病者床下，有大雄雞死矣，乃是主人七八歲老雞也。游江南。將渡廣陵揚子江，忽暗雲覆水，黑風波湧，舟子失容，慮有覆沒。勳攜鏡上舟，照江中數步，明朝徹底，風雲四斂，波濤遂息。須臾之間，達濟天塹。躋攝山，趨（「趨」原作「踰」，據明抄本改。）芳嶺。或攀絕頂，或入深洞。逢其群鳥環人而噪，數熊當路而蹲，以鏡揮之，熊鳥奔駭。是時利涉浙江，遇潮出海。濤聲振吼，數百里而聞。舟人曰：濤既近，未可渡南。若不回舟，吾輩必葬魚腹。勳出鏡照，江波不進，屹如雲立。四面江水豁開五十餘步，水漸清淺，鼉鼉散走。舉帆翩翩，直入南浦。然後卻視，濤波洪湧，高數十丈，而至此所渡之所也。遂登天台，周覽洞壑。夜行佩之山谷，去身百步，四面光徹，纖微皆見。林間宿鳥，驚而亂飛。還履會稽。逢異人張始鸞，授勳周髀九章及明堂六甲之事。與陳永同歸，更遊豫章。見道士許藏秘，雲是旌陽七代孫，有咒登刀履火之術，說妖怪之次。更言豐城縣倉督李慎家有三女遭魅病，人莫能識，藏秘療之無效。勳故人曰趙丹有才器，任豐城縣尉，勳因過之。丹命祇承人指勳停處，勳謂曰：欲得倉督李敬慎家居止。丹遽命敬為主禮。勳問其故，敬曰：三女同居堂內閣子，每至日晚，即靚妝衞服。黃昏後，即歸所居閣子，滅燈燭。聽之，竊與人言笑聲，及至曉眠。非喚不覺，日日漸瘦，不能下食。制之不令妝梳，即欲自縊投井。無奈之何？勳謂敬曰：引示閣子之處。其閣東有窗，恐其門閉固而難啟，遂晝日先刻斷窗櫺四條，卻以物支柱之如舊。至日暮，敬報勳曰：妝梳入閣矣。至一更，聽之，言笑自然。勳拔窗櫺子，持鏡入閣照之。三女叫云：殺我媢也。初不見一物，懸鏡至明，有一鼠狼。首尾長一尺三四寸，身無毛齒。有一老鼠，亦無毛齒，其肥大可重五斤。又有守宮，大如人手。身披鱗甲，煥爛五色，頭上有兩角，長可半寸，尾長五寸已上，尾頭一寸色白，並於壁孔前死矣。從此疾愈。其後尋真至廬山，婆娑數月。或棲息長林，或露宿草莽。虎豹接尾，豺狼連跡。舉鏡視之，莫不竄伏。廬山處士蘇賓，奇識之士也。洞明易道，藏往知來。調勳曰：天下神物，必不久居人間。今宇宙喪亂，他鄉未必可止。吾子此鏡尚在，足下衛，幸速歸家鄉也。勳然其言，即時北歸，便游河北。夜夢鏡謂勳曰：「我蒙卿兄厚禮，今當舍人間遠去，欲得一別，卿請早歸長安也。勳夢中許之。及曉，獨居思之，恍恍發悸。即時西首秦路。今既見兄，勳不負諾矣，終恐此靈物亦非兄所有。」數月，勳還河東。大業十三年，七月十五日，匣中悲鳴，其聲纖遠，俄而漸大，若龍咆虎吼，良久乃定。開匣視之，即失鏡矣。（出《異聞集》）

[返回 >> 太平廣記 >>](#)

[上一篇](#) [下一篇](#) 本書來源：[開放文學網站](#)